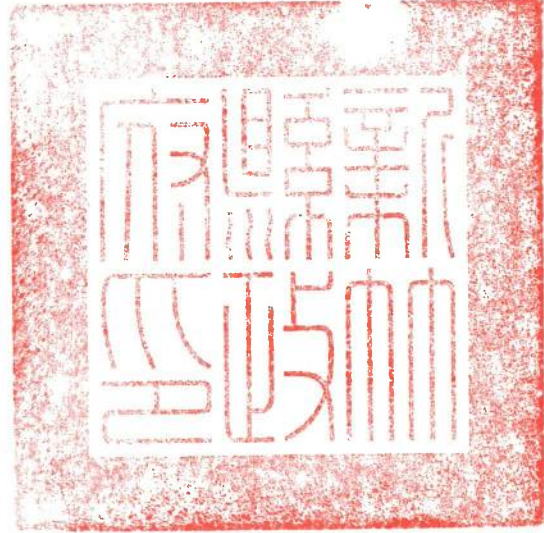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15214179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告「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-新竹縣轄部分(寶山鄉)(第一階段)案」樁位測定-變六變十公告圖、樁位圖及樁位座標表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及管理辦法第8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1年12月26日起計30天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：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樁位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土地權利關係人，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時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或寶山鄉公所提出異議，並繳納複測費每支樁位新臺幣肆仟元整。

縣長楊文科

裝

訂

線